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2024年8月17日任期届满。为确保工作的连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3人为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刘海东先生、敖毅伟先生、李浩先生、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先生、李宁先生、姚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王莉女士、纪超一先生、罗英梅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王莉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独立董事后续培训证明。同时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4年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其中纪超一先生、罗英梅女士任期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将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公司届时将根据相关规定，在纪超一先生、罗英梅女士任期到期前选举新任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监事会提名，同意提名李宏伟先生、黄莉娜女士、戴烨栋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 3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个人品德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附件：

候选非独立董事简历

刘海东先生，男，1976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华东理工大学应用化学专业。2002年8月至2006年3月，任韩国第一毛织株式会社上海代表处销售经理；2006年4月至2015年5月，任三星恺美科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乐天恺美科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5年8月至2024年7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10月至今，任菏泽帝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上海匠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2月至今，任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鹏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4月至今，任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鹏翼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1月至今，任宁波鹏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年11月至今，任宁波鹏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5月至今，任常州聚麒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上海泰聚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铎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刘海东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711.5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20%，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海东先生与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和敖毅伟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浩先生，男，197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华东理工大学材料工程专业。1994年8月至1997年6月，任上海工程化学设计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华谊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1997年7月

至 2016 年 12 月，任 3M 中国有限公司建筑及商业服务部总经理；2016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任南京高识创新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 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8 年 8 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德朗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达朗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10 月至今，任聚和（宜宾）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浩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浩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先生，男，1960 年 10 月出生，日本国籍，拥有中国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日本山形大学高分子化学专业。1985 年 4 月至 2003 年 5 月，任 Du Pont Japan Ltd. 研发总监；2003 年 6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 Samsung SDI Co., Ltd. 研发副总裁；2016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天合光能（上海）有限公司材料研发部总监；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2018 年 8 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技术官。

截至目前，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547.6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26%。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海东、朱立波、蒋欣欣、张晓梅和敖毅伟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宁先生，男，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江苏海洋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5年12月至2007年4月，任华鼎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07年5月至2010年6月，任明基材料有限公司PM产品营销课长；2010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三星恺美科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乐天恺美科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技术服务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2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AE技术服务经理；2017年2月至2019年11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2019年11月至2024年6月，任上海匠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特别助理、市场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宁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李宁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敖毅伟先生，男，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华东理工大学材料学专业。2009年3月至2013年4月，任上海玻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4年4月，任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4年11月，自由职业；2014年12月至2015年7月，参与筹建并任上海隼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5年8月至2019年11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副总、监事；2019年11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9月至2024年7月，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江苏聚有银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目前，敖毅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08.2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45%。敖毅伟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刘海东、冈本珍范（OKAMOTO KUNINORI）、朱立波、蒋欣欣和张晓梅是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

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姚剑先生，男，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浙江理工大学材料学专业。2008年2月至2010年1月，任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0年2月至2011年1月，任REC Cell Co., Ltd. (Singapore) 工艺工程师；2011年2月至2014年4月，任镇江大全太阳能有限公司工艺部经理；2014年5月至2017年4月，任晋能清洁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晋能清洁能源科技股份公司）生产运营总监；2017年5月至2019年6月，任镇江大全太阳能有限公司运营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5月至今，任江苏德力聚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6月，任江苏聚有银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粉体事业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姚剑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姚剑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候选独立董事简历

王莉，女，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税务师，资产评估师。1994年8月至2002年11月，任江苏武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涉外业务部、资产评估部副经理；2002年12月至2008年12月，任常州正则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9年01月至2009年12月，任常州正则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10年01月至2014年12月，任常州正则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2015年01月至今，任常州正则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兼任常州正则人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江苏晶雪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江苏天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王莉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王莉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纪超一，男，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布里斯托大学法学专业。2011年8月至今，历任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0年10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纪超一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纪超一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英梅，女，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北京大学国际经济专业。1999年9月至2002年11月，任昌盛海运株式会社海运经纪人；2002年12月至2006年3月，任韩国第一毛织株式会社上海代表处销售经理；2006年4月至2014年7月，任三星恺美科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乐天恺美科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三星能源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罗英梅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罗英梅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且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

候选监事简历

李宏伟，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汽车工程专业。1997年9月至1999年2月，任中进汽贸上海进口汽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技术员；1999年3月至2002年3月，任上海中荣弹簧有限公司技术员；2002年3月至2004年5月，任上海兴亚电子元件有限公司制造科长；2004年10月至2008年5月，任上海科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上海科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程经理；2008年5月至2011年3月，任上海比诺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品质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3月，任上海玻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品质经理；2014年3月至2015年5月，任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品质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支持部总监、质量管理总监；2019年11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6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止目前，李宏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宏伟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黄莉娜，女，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8年6月至2009年8月，任纬创资通（昆山）有限公司采购工程师；2009年9月至2016年6月，任天合光能采购主管；2016年6月至2016年11月，任广东爱康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广东爱旭科技有限公司）供应链开发经理；2016年12月至2024年6月，历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部高级经理、战略资源管理部部门负责人；2024年7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9年11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截止目前，黄莉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不存在关联关系。黄莉娜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

戴焯栋，男，198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复旦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4年6月至2006年3月，任花旗金融信息服务（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6年4月至2011年6月，任国际商业机器（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1年7月至2012年6月，任橡子园创业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2012年6月至2014年3月，任龙腾资本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4年4月至今，任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项目投资部副总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上海上创信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6月至今，任上海晨阑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6月至今，任上海预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4月至今，任上海上创信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8月至今，任上海维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至2023年7月，任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5月至2023年12月，任上海富智远见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2023年7月，任上海申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上海盾构设计试验研究中心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2023年10月，任上海软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中电科微波通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上海丽恒光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丽恒企业管理（丽水）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1月至今，任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7月至今，任开源共识（上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至2024年6月，任上海科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戴焯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戴焯栋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

形，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